

证券代码：301380

证券简称：挖金客

公告编号：2025-064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暨减持实施情况的公告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刘志勇先生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4日披露了《关于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截至2025年6月4日，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刘志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76,450股（占披露日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3953%），刘志勇先生计划在上述减持预披露公告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69,100股（占披露日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988%）。

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4日、2025年5月20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202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及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以公司总股本69,925,81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50元（含税），合计分配现金股利24,474,035.60元（含税），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50股，合计转增31,466,617股，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公司已于2025年6月18日完成2024年度权益分派事项。

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刘志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00,853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比例为0.3953%），刘志勇先生本次可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公司股份上限为100,195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比例为0.0988%）。

截至2025年9月25日，刘志勇先生本次减持计划的时间已届满，公司于近日收到刘志勇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刘志勇	集中竞价 交易	2025 年 7 月 25 日至 2025 年 9 月 25 日	37.4113	75,925	0.0749

注：刘志勇先生本次减持的股份来源为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及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份。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刘志勇	合计持有股份	400,853	0.3953	324,928	0.320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00,214	0.0988	24,289	0.0240
	有限售条件股份	300,639	0.2965	300,639	0.2965

注：上述“有限售条件股份”为高管锁定股。

二、其他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亦不存在违反股东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的情况。

2、刘志勇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3、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09 月 26 日